高雄市兵籍調查個人資料申報表 113年 10 月 日

以上資料經確認無誤,役男簽名或蓋章:

為提升行政效率,本所將於113年10月25日前完成兵籍調查作業, 請於10月9日至25日間多加利用【線上申報】辦理,可於本所或 市府兵役處網站點選【兵籍調查線上申報】連結按鈕或手機下載戶 役政管家 APP,進入系統申報或臨櫃、郵寄、傳真【07-6960819】

(請參閱背面填寫說明)

編號:			本	所,即完	成申報	。(為簡化作	業請採線	業請採線上申報方式)					
姓名		出生	出生		月日	里別		里	7				
身分部	登字號			E-ma	ni l					手機			
宗教(得不填載) □無 □				教	電話	()		行動等	行動電話				
健康情	健康情形、習慣或過去病史(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請檢附殘障手冊影本或重大傷病證明送本所									本所)			
		身心障礙·	手册										
	、傷病證明 自身心障礙	·	特殊教		· · —			(填寫疾病名稱、手術日期或附診斷: ② □是□否;是否有嚼檳榔□是□?					
		及兄弟姊					7, 70, 2		7227	<u> </u>			
稱謂	姓名	出生年	-月日]	職業	存歿	稱謂	姓 名	出生	年月日	職業有	 歿		
						<u></u> 學校			 科 斜	<u> </u>			
		自	年		月	•	日至	年 月			日		
	就與	□畢業後					1.11. 1.22	20 15	- 11 - 11		- 15 6 10		
教育	學中												
教育程度及升學意願		· 共做鱼。 □目前就讀國中、小,仍應接受徵兵檢查。											
及业		原就讀	Fr		п	學校	n =	F	科系		n		
學立	已或 畢休	<u>自</u> □目前未	<u>年</u> 在學亦華	亜升學意	<u>月</u> 願,可却		日至 -檢查。	年		j	日		
意願	業退	□有報考	, ,	, ,	., .		規劃後升學	學,於20 意	支之年11	月 15 日育	 有暫不接		
				願如有變	き更 , 請	通知公戶	f更正, 俾:	辦理後續才	相關徵處任	 作業。			
							見學後向就:						
通徵	姓名					關係							
通報人徵兵處理	行動	父:手機				住宅	()					
	電話	母:手機	上、上部人	击. 勍.	七性沼)	電話・可会の			水理即可				
	職業 專						表表		半熟絲	東熟練	精通		
77 187	14、木 寸	人 初子	1 7/1 7/10	AC 355	7/9 200	V 101	机木寸	人 初子	1 8/4/10	K WENT	7/7 200		
方言 (關去茲、	安宏钰武居	住民运	,善註明	知通武 治	5 Al)							
I	方言(閩南語、客家語或原住民語, 方言 粗 通				<u>相超以,</u> . 利		方言	粗	流	流 利			
1. 閩南	声					2.							
外國語言(英語、日語,請註明讀寫說譯粗通或流利):													
外	國語言	讀	寫	說	譯	外	國語言	讀	寫	說	譯		
英語	粗通 流利					2.	粗通 流利						
<u> </u>	WC11						WC11						

一、填寫說明:

- (一)姓名、出生年月日、戶籍地之里請依戶籍登記為準填寫,並於表末簽名或蓋章確認。
- (二)宗教:如佛教、道教、回教、天主教、基督教等,無則免填。
- (三)健康情形:以實際體能狀況填寫,如「健壯」、「瘦弱」、「良好」等,有明顯之身心障礙者,如啞、聲、智能不足、癲癇、精神疾病、心臟疾病或其他疾病等請填寫;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者,並請註明身心障礙類別及等級。
- (四)家屬:役男之父母及兄弟姊妹均需填寫;但已歿者免填。
- (五)教育程度及升學意願:應擇一勾選及填寫最高學歷學校、科系組別及畢(肄)業起訖年月(含預計畢業年月), 並依本身具備之條件及未來規劃填寫升學意願。
- (六)徵兵處理通報人:應以役男之戶長、直系尊親屬或配偶為通報人,無通報人者,請委託同區居住之親友一人擔任之。
- (七)民間專長:可選擇填寫所擅長之職業技能,如資訊工程、電子儀器修理、汽車修護等,無證照者免填

1 駕駛	2 機械	修理	3 土木廷	建築	4 電器	答 5/	化學	6 \$	扁纖縫紉	7藝工	8醫	護
9五金礦冶	10 %	則繪	11 理髮	12 9	ト語	13 方	言 14	游泳	15 財務	16 資訊工	程	17食品
40 汽車修護	41 ,	烹飪	42 美工	43 E	刀刷	44 軍	樂 45	攝影	46 爆破	47 儀隊	48 개	K中機械
49 重機械操作 50 機工、廠-				車、銑磨沖壓技工 51 鉗工、				工、鈑	52 電、氣焊工			
53 儀器、光學製造、器材修理技工 54 電機(力)技工 55 電話機及有線電修護技工												
56 無線電修	57 電子儀器修理技工				18 其他:							

(八)方言及外國語言:可依自身所學情形選擇填寫。

二、繳交證明文件

役男已具備有下列情形者,請以臨櫃、郵寄、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擇一於 113 年 10 月 25 日前繳交至本所民政課,未繳交或證明文件未符規定者,視同未具備下列役男身分:

目前情形	應繳證明文件
出境國外就學	1.95年次役男,於役齡前(113年12月31日以前)出境就學者:附高中以上(含語言學校)學
	校開具之在學證明 (另附中文譯本)。
	2.95年次役男,於役齡後(114年1月1日以後)出境就學者:附高中以上(含語言學校)學校
	開具之入學許可或在學證明 (另附中文譯本)。
	1.95年次役男,於役齡前(113年12月31日以前)出境大陸並就讀經我教育部採認之大學校
	院及科系者,檢附在學證明;役齡後(114年1月1日以後) 出境大陸並就讀經我教育部採
大陸地區	認之大學校院及科系者,檢附入學許可或在學證明。
大陸地區 就學	2. 就讀非我教育部採認之大學校院及科系者,應提憑以下證明文件:
机子	(1)臺商經政府核准赴大陸地區投資證明(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函影本)以及父或母在大陸地
	區任職證明 (大陸臺商公司證明)。
	(2)就讀當地教育主管機關立案之正式學歷學校,修習學士學位以上入學許可或在學證明。
	1. 附有效期限內加蓋「僑居身分加簽」之本國護照或僑務委員會核發之役政用華僑身分證明
	書 (兼有外國國籍者另附外國護照影本)。2.學歷證明文件 (如:在學證明、學生證…等)。
叫安幻妈	附起訴書、判決書、在監證明…等相關證明,如在兵籍調查後發生訴訟案件,應隨時檢附證
刑案紀錄	明向戶籍地區公所兵役單位申請因案緩徵

三、注意事項:

- 1. 於教育程度及升學意願調查項目點選「已畢業或休退學,目前未在學亦無升學意願,可接受徵兵檢查」者, 公所將會儘快安排徵兵檢查,於完成體位判定、抽籤後,將於依規定徵集入營。
- 2.95年次男子已屆19歲之年具有役男身份,自<u>114年1月1日起</u>,未服役前要出國觀光旅遊者,出國前可經由 役政司、市府兵役處或本所網站連結至「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系統」於線上即時申請短期出境,經系統查 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將立即通知核准出境,自核准當日起1個月內可多次使用通關出境。
- 3. 役男持有效期內身心障礙或重大傷病證明者,得免經體格檢查,逕判體位,詳情請參考「身心障礙或重大傷病與體位區分標準免役體位判等對照表」或逕洽本所民政課。
- 4. 役男目前或曾就讀「身心障礙特殊教育班」或「特殊教育學校」,請於兵籍調查之健康情形欄位註記並提供相關資料,俾利徵兵檢查時依役男情況安排專科檢查或送徵兵檢查委員會逕判體位。
- 5. 手機下載「戶役政管家 APP」可獲得個人體檢時間預告、體位判定結果、抽籤結果、徵集入營時間等主動通知, 也有跨縣市代辦體檢、短期出境線上申請等線上申辦服務,歡迎下載使用。
- 6. 聯絡方式:民政課鄭小姐 電話: 6979219 傳真: 6960819 地址:高雄市路竹區國昌路 76 號

E-mail: mle24001@kcg.gov.tw

路竹區公所關心您